

银川能源学院文件

银能院〔2018〕25号

关于表彰2017年新闻宣传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

各学院（部），各处（室、中心），滨河校区：

2017年，学校新闻宣传工作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，紧紧围绕学校中心工作，以四大宣传平台为主阵地，凝特色、找亮点、走基层、近师生，为学校改革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，涌现出了一批先进单位和个人。为了肯定成绩，鼓励先进，学校决定对在2017年度新闻宣传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商学院等6个先进单位、孙瑞等11名先进个人、沈海涛等8名优秀通讯员、王雯等8名优秀新媒体编辑进行表彰奖励。

希望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再接再厉，再创佳绩；希望全校各单位虚心向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学习，创新工作思路，改

进工作方法和手段，不断提高新闻宣传的质量和层次，为开创我校新闻宣传工作新局面做出更大的贡献。

附件：2017年新闻宣传先进单位及先进个人名单



附件

2017 年新闻宣传先进单位及先进个人名单

一、新闻宣传先进单位（6 个）

商学院、石油化工学院、生物工程学院、教务处、图书馆、滨河校区。

二、新闻宣传先进个人（11 人）

（一）教师：

孙 瑞（外国语学院） 马红军（生物工程学院）
张丽芝（土木建筑学院） 胡海强（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）
张圆爱（商学院） 马 颖（文法学院）
赵桂生（质量评价处） 陈学建（评估与建设办公室）
马 虹（滨河校区）

（二）学生：

崔 杰（融媒体工作室） 陈 楠（信息传媒学院）

三、优秀通讯员（8 人）

（一）教师：

沈海涛（石油化工学院） 赵雪娟（电力学院）
李 莎（信息传媒学院） 李 涛（基础部）
毕佳玉（教务处） 郑骏春（团委）

(二) 学生：

王嘉庚（团委）

李文富（融媒体中心）

四、优秀新媒体编辑（8人）

(一) 教师：

王 雯（招就处）

李 波（图书馆）

(二) 学生：

裴佳馨（融媒体中心）

何 勇（融媒体中心）

刘 妍（生物工程学院）

胡转强（创新创业学院）

王浩东（石油化工学院）

马海静（商学院）

抄送：院领导。

银川能源学院办公室

2018年3月28日印发
